附件1：

青田中学赴浙江师范大学招聘教师计划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招聘岗位 | 招聘计划 | 专业要求 | 招聘条件 |
| 1 | 高中语文 | 1 | 硕士及以上研究生：学科教学（语文）、汉语国际教育、课程与教学论（语文教育学方向）、语文教育、中国古代文学、中国现当代文学、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、汉语言文字学。本科：汉语言文学、汉语国际教育、汉语言、汉语文学教育。  | 2023年毕业的硕士及以上研究生（大陆的，要求为普通高校毕业生，所学专业相符或相近；港澳台、海外的，要求本科为大陆公办普通高校毕业且硕士学历学位经教育部认证，本科或研究生所学专业相符或相近）。特别优秀的浙江省内生源，且录取分数在595分及以上的2023年普通高校毕业生，学历可放宽到本科。 |
| 2 | 高中数学 | 1 | 硕士及以上研究生：数学、学科教学（数学方向）、课程与教学论（数学方向）、计算数学、应用数学、应用数学与计算科学、基础数学、数据智能分析与应用、数学教育、数据科学。本科：数学及应用数学、数学与应用数学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数据计算及应用、数理基础科学。 |
| 3 | 高中物理 | 1 | 硕士及以上研究生：课程与教学论（物理教育学方向）、物理学、理论物理、凝聚态物理。本科：物理学、应用物理学 |